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22）109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2年12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分别为童炜琨女士、何雪先生、郑雅雯女士。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东莞市建广广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权益转让并签署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公司终止关于东莞市建广广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权益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开、公正、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人向公司租赁房产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深圳市华飞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公司租赁房产的租赁面积由约175平方米变更为约116.5平方米，既解决公司为拓展业务需要增加办公面积同时又维护了华飞供应链业务及人员的稳定性，交易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